

##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 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全资子公司破产清算被受理的情况

近期，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尼斯工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工业”）收到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21）沪03破305号。《民事裁定书》显示法院裁定受理沈阳市旭锐商贸有限公司以优工业无力偿还到期债务为由向法院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

#### 二、对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优工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后，公司将丧失对其控制权，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公告事项可能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最终影响将依据破产清算结果确定。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对该事项进展的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九日